

证券代码：832397

证券简称：恒神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 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2 月 1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 301 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瑾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63,189,451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7763%。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33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5%。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2 人，董事史彦勇、陈泽洪、钱鸿川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陆妍波因工作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2024年1月10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http://www.neeq.cc) 披露的《董事任命公告》（2024-005）。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07,207,80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879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555,981,6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121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2024年1月10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http://www.neeq.cc) 披露的《变更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2024-006）。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07,207,80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8790%；反对股数 555,981,6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121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2024年1月10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http://www.neeq.cc) 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24-004）、《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2024-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07,207,80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8790%；反对股数 555,981,6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121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2024年1月10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http://www.neeq.cc) 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24-004）、《董事会制度》（2024-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07,207,80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8790%；反对股数 555,981,6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121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2024年1月10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http://www.neeq.cc) 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24-004）、《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4-009）。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07,207,80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8790%；反对股数 555,981,6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121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 2024 年 1 月 10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http://www.neeq.cc) 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24-004）、《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4-010）。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763,189,4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 2024 年 1 月 10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http://www.neeq.cc) 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24-004）。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07,207,80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8790%；反对股数 555,981,6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121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2024年1月10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http://www.neeq.cc) 披露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24-017)、《监事任命公告》(2024-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07,207,80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8790%；反对股数 555,981,6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121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否决《关于公司股东钱京提出的修订〈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2024年1月23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http://www.neeq.cc) 披露的《关于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2024-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55,982,71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1210%；反对股数 2,207,206,7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879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未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 (十)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 1. 议案内容

《关于选举邱夷平、邬成忠、秦辉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4年1月10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http://www.neeq.cc) 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24-004)、《董事任命公告》(2024-005)。

## 2. 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1	选举邱夷平为公司独立董事	2,207,207,807	79.8790%	是
1.2	选举邬成忠为公司独立董事	2,207,207,807	79.8790%	是
1.3	选举秦辉为公司独立董事	2,207,207,807	79.8790%	是

## (十一)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一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80,660,496	86.8401%	0	0%	12,223,394	13.1599%

## (十二)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	选举邱夷平为公司独立董事	80,660,496	86.8401%	是
1.2	选举邬成忠为公司独立董事	80,660,496	86.8401%	是
1.3	选举秦辉为公司独立董事	80,660,496	86.8401%	是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周书瑶、韩金熹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制度》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张崇涛	董事	任职	2024年2月1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邱夷平	独立董事	任职	2024年2月1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邬成忠	独立董事	任职	2024年2月1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秦辉	独立董事	任职	2024年2月1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席志胜	监事	任职	2024年2月1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史彦勇	董事	离职	2024年2月1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邓正洪	监事	离职	2024年2月1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5日